

项目编号：SDWDHD20250012-Z004

山东大学（威海）新建研究生公寓楼所需家具采购

招标文件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采 购 人：山东大学（威海）

代理机构：山东三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 年 4 月 24 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1. 总则	10
1.1 采购依据	10
1.2 项目概况	10
1.3 投标人资格要求	10
1.4 费用承担	10
1.5 保密原则	11
1.6 语言文字	11
1.7 计量单位	11
1.8 时间单位	11
1.9 现场考察	11
1.10 响应和偏离	11
1.11 知识产权	11
1.12 信息发布	12
2. 招标文件	12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2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12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12
2.4 投标截止时间的延长	13
3. 投标文件	13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
3.2 投标报价	15
3.3 投标有效期	15
3.4 投标保证金	16
3.5 备选投标方案	16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16
4. 投标	16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17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4.3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7
5. 开标	17
6. 评标	17
7. 定标	18
8. 合同授予	18
8.1 中标公告	18
8.2 中标通知	18
8.3 中标服务费	18

8.4 签订合同	18
8.5 合同备案	19
8.6 履约验收	19
9. 纪律与监督	19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19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19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19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19
9.5 质疑	19
9.6 投诉	21
10. 投标人违规处理	21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1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2
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1. 评标方法	27
2. 评审标准	27
2.1 初步评审标准	27
2.2 详细评审标准	27
3. 评标程序	27
3.1 初步评审	27
3.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8
3.3 详细评审	28
4. 评标结果	31
4.1 推荐中标候选人	31
4.2 提交评标报告	31
5. 重新评审	31
6. 废标和后续处置	31
7. 特殊情况处置	32
8. 违法违规情形	32
第四章 采购需求	34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4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山东大学（威海）新建研究生公寓楼所需家具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山东大学（威海）招标采购管理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WDHD20250012-Z004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威海）新建研究生公寓楼所需家具采购

预算金额：475 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475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通过本次招标，确定一家单位负责山东大学（威海）新建研究生公寓楼所需家具采购的工作，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后 35 日内完成所有产品供货、安装、调试，并达到正常使用验收合格的要求。此间，除不可抗力外，交货时间不得顺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行贿犯罪等重大违法记录；

（2）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4 月 25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每天上午 8:30 时至 11:30 时，下午 13:30 时至 17:00 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下同）。

地点：山东大学（威海）招标采购管理系统。

方式：**本项目须网上获取招标文件**。登录山东大学（威海）招标采购网（<https://zbb.wh.sdu.edu.cn/>）进行供应商注册，注册完成并经审核通过后，在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再次登录系统在线报名本项目，报名审核成功后自助下载招标文件。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获取招标文件成功不代表资格后审的通过。

售价：¥0.0 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登录山东大学（威海）招标采购管理系统（<https://zbb.wh.sdu.edu.cn/>）进行网上提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公告发布媒介：本项目招标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山东大学（威海）招标采购网上发布。

2.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方式采购。投标人必须按相关程序办理数字证书和安装投标文件工具后方可上传递交投标文件。详细操作说明见山东大学（威海）招标采购网

（<https://zbb.wh.sdu.edu.cn/>）--资料下载--山东大学（威海）电子招投标系统供应商投标操作手册。不熟悉系统操作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实行远程开启（解密），投标人无需到现场，但应保持通讯畅通，提前在个人电脑上进行测试确保音频、视频功能可正常使用。因通讯不畅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文件编制过程中遇到任何技术问题均可向系统技术支持咨询，技术咨询电话：400-808-5975 转 2。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山东大学（威海）

地址：山东省威海市文化西路 180 号

联系人：宋主任

联系方式：0631-568800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山东三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青岛市黄岛区峨眉山路 396 号光谷软件园 23 号楼 301 室

联系方式：1505482967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吕丽红 马广利

电话：1505482967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2.1	采购人	山东大学（威海）
1.2.2	采购代理机构	山东三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2.3	分包情况	共一个包。
1.3.1	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1.3.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9.1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自行考察。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_____； 集中地点：_____。
2.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7) <u>无</u>
2.2.1	询问方式	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须在 2025 年 5 月 6 日 11:30 前将疑问一次性提出,并将询问文件(注明投标人、联系人、手机号码等信息,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和 word 格式电子文档同时以附件形式发至电子邮箱:sanyanghuangdao@163.com, 邮件主题为“关于,,,项目的询问”,逾期不予受理。询问文件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
3.1.2	资格标书的组成	资格标书包括: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扫描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格式详见附件 1、附件 2); 2. 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3. 在经营活动中无行贿犯罪记录的声明函原件的扫描件(格式详见附件 3); 4. 采购诚信承诺书原件扫描件(格式详见附件 4); 5.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原件扫描件(格式详见附件 5);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扫描件(格式详见附件 6); 7.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开标时投标人的信

		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注：投标人未提供上述第 1-6 项材料的，资格审查不合格，投标无效。
3.1.3	构成商务标书的其他材料	(11) <u>无</u>
3.1.4	构成技术标书的其他材料	(10) <u>无</u>
3.2.1	投标报价范围	投标报价为含税全包价，包括产品的设计、制作、包装、保险、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验收、保修等一切费用（即交钥匙工程）。
3.2.3	报价次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次，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且报价是一次性的；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报价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2 次，以第 2 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3.2.8	进口产品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3.1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u>90</u>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
3.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备选投标方案的编制要求、评标办法： <u> </u>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原件除外）概不退还。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启（解密），投标人可自行选择任意地点登录山东大学（威海）招标采购管理系统参加开启（解密）活动。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 <u>5</u> 人。
6.3	评标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7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家数： <u>3</u> 名 备注：（1）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进行排序，排序前 3 名的投标人为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无异议，综合得分第一的为本项目中标人。 （2）若排名第一的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放弃该中标人，按照评审报告专家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依次向前递补的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选择重新采购。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如何确定中标人	<u>由采购人随机抽取确认。</u>
9.5 9.6	质疑和投诉	投标人质疑和投诉实行实名制，其质疑、投诉应当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及事实与理由，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投诉。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指使、教唆投标人进行虚

		假、恶意质疑和投诉。具体要求详见本章第 9.5 款和第 9.6 款。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词语定义		
11.1.1	招标文件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采购项目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的，在招标公告基础上进一步说明采购项目技术要求、资格审查标准和方法、报价要求、评标标准和方法等的要约邀请。
11.1.2	投标文件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并在投标（报价）截止时间前递交的要约文件，包括招标方式的投标文件和非招标方式的响应文件、报价文件等。其他词汇（如“投标”-“响应”、“无效投标”-“无效响应”、“中标人”-“成交人”等）也按不同采购方式的理解对应。
11.1.3	原件	最初产生的区别于复制件的原始文件或文件的原本或公证处出具的文件复制件公证书。
11.1.4	书面形式	包括文字的打印或复印件、传真、信函、电传、电报、电子邮件、中国政府采购网、山东大学（威海）招标采购网发布的公告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2 样品		
	样品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要，样品要求如下： 1. 样品：2 人位两连体中梯组合床一套、无障碍房间家具（床、书架、学习桌、衣柜、行李架）一套、学生椅一把。 注：投标人提供的样品须符合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2.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中的要求，不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此项得 0 分。 2. 样品的生产、安装、运输费、保全费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3. 送样截止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9 时 00 分， 4. 送样送达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即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山东大学（威海）校内指定地点）。逾期送达或未送达到指定地点的拒绝接收。 5. 投标人应按照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摆放样品并做好展示，样品不能有投标人的标识及品牌，样品将进行统一编号。 6. 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电源线等），届时未能演示的，后果自负。 7. 宣布评标结果前且未经采购代理机构许可，投标人不得将样品整理、装箱或者撤离展示区；遇到特殊情况需要对样品进行整理、装箱或者移动样品的，投标人必须书

		<p>面提出申请，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后方可移动样品。评标委员会已经确定投标人投标无效或者废标的，投标人签字确认后可以进行样品整理、装箱或者撤离展示区，但不得影响或者损害其他投标人的样品，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8. 宣布评标结果后，中标人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中标人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p>
11.3 解释权		
	<p>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采购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资格审查和评标办法、采购需求、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p>	
11.4 本招标文件使用 <u>Microsoft Office Word 2007</u> 编制。		
11.5 若招标文件内容与相关法律法规不一致的，以法律法规为准。		

1. 总则

1.1 采购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1.2 项目概况

1.2.1 本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项目分包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人资格要求

1.3.1 投标人应当具备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本项目同一包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的；

(2) 与本项目同一包的其他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3)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再参加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和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之外的采购活动的；

(4) 为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

(5) 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4 费用承担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5 保密原则

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6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语言均使用简体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如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等使用另一种语言，应附有相应内容的简体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简体中文翻译本为准；否则，视同投标人未提供该数据或资料。

1.7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8 时间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时”、“分”均为北京时间。

1.9 现场考察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现场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投标人承担现场考察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1.9.2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不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

1.9.3 投标人经过采购人允许，可以进入项目现场考察，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除采购人原因外，投标人应对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其它任何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1.10 响应和偏离

1.10.1 投标文件应当对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包括招标文件中带“★”标注的条款等）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明确响应，否则，其投标无效。

1.10.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产品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明确响应。

1.10.3 采购人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非实质性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幅度和项数，超出偏离范围、幅度和项数的投标无效。

1.10.4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离，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离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1.11 知识产权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括所有涉及到的有关专利权、商标权、版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所有费用。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合同项下的货物、技术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版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否则投标人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商标、版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1.12 信息发布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和补充及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与本项目有关的信息，均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山东大学（威海）招标采购网发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通知。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采购需求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和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采购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澄清内容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山东大学（威海）招标采购网本项目更正公告页面，投标人应密切关注上述公告页面的最新澄清信息，澄清内容一经发布，视为投标人已收到。澄清公告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的，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通知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修改内容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山东大学（威海）招标采购网本项目更正公告页面，投标人应密切关注上述公告页面的最新澄清信息，修改内容一经发

布，视为投标人已收到。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经山东大学(威海)招标采购管理系统发布。澄清答疑文件分为“说明性澄清”、“修改采购文件澄清”两种答疑情况，若为“说明性澄清”，投标人需根据补充性说明和解答内容制作投标文件，无需重新下载招标文件；若为“修改采购文件澄清”，投标人需要重新下载澄清文件并依据最新的澄清文件去制作投标文件。因登记有误、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投标人未及时获取的，招标公司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且有关的招标活动继续有效地进行。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进行其他答复等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2.4 投标截止时间的延长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非招标方式采购项目为 3 个工作日)前发布澄清或者更正公告；不足上述时间的，应当顺延投标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通知)予以明确。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由资格标书、商务标书和技术标书组成。

3.1.2 资格标书，包括：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3 商务标书，包括：

(1) 投标函；

(2) 投标报价(包括报价一览表、投标报价明细表、随设备提供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明细表、投标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I. 报价一览表。是投标报价明细表的汇总表，投标报价(即投标报价总计金额)为各个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报价项不得空缺、删除或修改，也不可用“……”“—”“免费”“无”及“已包含在总价中”等表示。

II. 投标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小计名称应当与《报价一览表》中费用名称、金额对应，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报价明细表中各分项逐一报价，无此项报价的不得删除、修改报价项，可用阿拉伯数字“0.00”表示，投标人认为《投标报价明细表》有漏项的，可以增加分项报价。

III. 随设备提供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明细表。

IV. 投标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材料。投标人认为需要对《报价一览表》、《投标报价明细表》、《随设备提供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明细表》中有关报价进一步说明或者证明其报价的文件和材料等。随设备提供的备品备件、易损件及耗材的提供量不低于此次采购相应品类总数量的 5%。

(3) 资格标书(即资格资信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资料；

(4) 节能产品投标清单(若有)；

- (5)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清单（若有）；
- (6)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投标清单（若有）；
- (7)监狱企业产品投标清单（若有）；
- (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投标清单（若有）；
- (9)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 (10)招标文件商务条款响应和偏离表；
- (1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或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

3.1.4 技术标书，包括：

- (1) 原材料检测报告；
- (2) 核心专业生产设备；
- (3) 生产实施方案；
- (4) 产品的技术指标和配置；
- (5) 供货、安装和调试方案；
- (6) 维修响应及售后服务支持；
- (7) 招标文件技术条款响应和偏离表；
- (8) 投标产品合格证明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资料：

(8.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提供产品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有效技术（印刷体）支持资料，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者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

(8.2) 证明投标产品与招标文件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主要包括：技术方案；投标产品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若是环保、节能产品须详细描述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并保证所提供产品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以及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产品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如有偏离和例外，则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技术、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填写清楚，并提供所偏离的具体参数以及要求等。

(8.3) 投标人在详细阐述产品的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说明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中的工艺、材料、货物标准和参照品牌以及文字说明，并无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可选用替代标准、品牌或者文字叙述，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技术规格、参数以及要求。

(8.4)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以及要求，说明所提供货物与服务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如有偏离和例外，则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招标文件技术条款响应和偏离表》格式填写清楚，并提供所偏离的具体参数以及要求。投标人若采用欺骗手段提报虚假资料和承诺的，一经发现，其投标无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8.5) 投标人必须对所提供产品知识产权方面的一切产权关系负全部责任，由此而引起的

法律纠纷以及费用投标人须全部承担。

(9)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或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的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总报价是指货物到达使用地点、验收合格达到正常使用条件前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货物价值、安装调试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技术培训费、检测费、人工费、税费等。投标报价表中标明本次货物、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2.2 投标人可选择一个或多个包进行投标报价，包中的所有内容必须全部编制报价，并列明细，不得漏项。

3.2.3 本项目投标人的报价次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或方法提供投标以外的任何附赠条款，或者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2.5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报价表的各单项明细逐项填写，以方便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

3.2.6 **投标报价单位为“元”（人民币），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特殊项目且招标文件有规定的可以报费率。**

3.2.7 投标人的中标价格在合同执行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无效。

3.2.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的，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3.2.9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分项报价、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照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按照以上原则对错误报价的修正，投标人应签字确认。若投标人拒绝修正投标报价的，其投标无效。

3.2.10 法律法规及政策性文件关于投标报价的其他相关规定。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否则，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

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

3.5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电子投标文件应按照统一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进行制作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采购有关投标有效期、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明确响应，如实在《招标文件商务条款响应和偏离表》、《招标文件技术条款响应和偏离表》中填写响应情况。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6.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签署系指不褪色的黑色墨水签字笔由本人亲笔手写签字<包括姓和名>或盖章）。联合体投标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出具。

3.6.4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加密

（1）电子招投标方式下，投标人通过“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将投标文件加盖电子签章并打包加密。

（2）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带“盖公章”字样处应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或与电子公章同等法律效力的单位印鉴（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文件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中须附授权委托书。投标人必须按规定签署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及盖章的投标文件无效。

（3）请务必牢记加密密码，保证所上传的文件为成功完成加密的文件。如因投标人忘记密码无法解密或所上传的加密文件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4）投多个包的，标书应按所投包号分别制作。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投标人应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以山东大学(威海)招标采购管理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山东大学(威海)招标采购管理系统网上提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投标人应充分评估集中投标带来的网络影响,尽量避开投标提交高峰时间,错峰进行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人、代理机构拒绝接收纸质投标文件。

4.2.2 如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的,则按代理机构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4.2.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其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 (1) 逾期送达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和加密的;
- (3) 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不论采购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人的样品均不退还;废标或者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予以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按前述规定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不予受理。开标后不允许对投标文件做实质性修改和补充,不得撤回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5.2 开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5.3 开标会议由招标公司主持,参加开标的投标人代表必须在系统开标时间前一小时内在线签到、开标时间后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操作,否则不能参与后续项目的评审。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的成员

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方法

本项目评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4 评标程序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等，以确定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7. 定标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应当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确定中标人。

投标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技术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中标；仍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签的方式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家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合同授予

8.1 中标公告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注：中标人业绩、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中标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有），均进行公示】。

8.2 中标通知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共同向中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都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8.3 中标服务费

中标服务费最终按照中标金额，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的60%收费标准，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

8.4 签订合同

8.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应当予以赔偿。

8.4.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书面承诺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采购合同的一部分，且具有法

律效力。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8.5 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携带合同备案所需相关材料到相关主管部门备案手续。如有另行签订补充合同的，采购人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到相关主管部门办理备案手续。

8.6 履约验收

8.6.1 采购人负责对中标人履约的验收，并对中标产品的数量和质量负责。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验收完毕出具项目负责人和单位领导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

8.6.2 如对履约质量有争议，采购人可委托国家认定的相关部门对履约产品进行质量检验，并以质检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为准，并由责任方承担全部责任。

9. 纪律与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质疑

9.5.1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以下简称质疑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被质疑人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

序环节的质疑。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投标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9.5.2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 (1) 必须是参与或者潜在参与所质疑的采购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 (2) 与质疑事项存在利害关系；
- (3) 在质疑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
- (4) 质疑书应当符合本章第 9.5.4 项规定；
- (5) 相关法律、法规和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9.5.3 未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未参加后续采购活动，不得对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后的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

9.5.4 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质疑书，并按照被质疑人与质疑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质疑书副本。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质疑人和被质疑人的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电话、邮编等；
- (2)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包号；
- (3) 具体质疑事项与请求；
- (4) 事实与理由，并提供事实依据及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当将与质疑相关的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地翻译为中文，翻译人员签名并注明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 (5)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书应当加盖公章与签字。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同时一并提交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明。无法提供证件原件的，应当提供真实有效的复印件，并签字或者盖章。

9.5.5 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9.5.6 被质疑人应当在受理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答复内容仅限于投标人所质疑的内容，不得涉及以下内容：

- (1) 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
- (2) 开标前质疑的，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数量；
- (3) 中标结果确定前质疑的，关于评标专家信息及评标情况；

- (4) 预中标人情况；
- (5) 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9.6 投诉

9.6.1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单位相关部门提起投诉。投标人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9.6.2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符合以下条件：

- (1)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2)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的规定；
- (3)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4)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采购单位相关部门投诉处理；
- (5)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9.6.3 投标人投诉时，应当当面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法律依据；
- (6)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9.6.4 投诉人可以授权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除提交投诉书外，还应当向监督部门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9.6.5 投诉人不符合上述规定提起的投诉，采购单位监督部门不予受理。

10. 投标人违规处理

投标人若有违法违规行为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规定进行查处。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性 审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扫描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格式详见附件1、附件2);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与投标人名称相一致。
		在经营活动中无行贿犯罪记录的声明函	原件的扫描件(格式详见附件3);
		采购诚信承诺书	原件扫描件(格式详见附件4)。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原件扫描件(格式详见附件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原件扫描件(格式详见附件6)
		信用查询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开标时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2.1.2	符合性 审查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1款规定。
		投标文件编制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6款规定。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2款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款规定。
		交货期	符合第四章“采购需求”的规定。
		付款方式	符合第四章“采购需求”的规定。
		技术支持资料	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

		其他因素	未出现本章第 3.1.3 项规定的否决投标的情形。	
条款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2.2.1	报价部分		3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无效。
2.2.2	商务部分 (6 分)	企业业绩	6 分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已完成同类项目，每份得 1 分，满分 6 分。 投标人须提供同一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原件的扫描件和合同原件的扫描件，并将相关扫描件附在投标文件中，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不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
2.2.3	技术部分 (64 分)	原材料检测报告	7 分	须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要求与本项目相关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板材（检测内容须包含甲醛）、钢板、五金、PVC 封边条、塑粉、热熔胶、塑料件等）的检测报告（自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每提供一个种类的原材料检测报告，得 1 分，最高得 7 分。 由原材料生产商提供的符合上述要求的检测报告原件的扫描件也可采用，但必须提供投标产品生产企业购买对应原材料的发票复印件扫描件（自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 备注：出具的检测报告由通过国家认可（CMA 资质或 CNAS 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
		核心专业生产设备	6 分	须提供生产厂家的核心专业生产设备的照片及购置发票复印件扫描件，每项设备得 1 分，最高得 6 分。 核心生产设备按品类，具体要求如下： 1. 板类：电脑裁板锯、四面压刨设备，多轴排钻、自动封边机等； 2. 钢制类：激光切割设备、折弯机、焊接设备、涂装设备等。
		生产实施方案	5 分	1. 提供的生产实施方案的内容详尽、能够合理分解项目时间节点、组织生产人员实力雄厚，得 5 分； 2. 提供的生产实施方案的内容完整、安排合理、组织生产人员实力强，得 3 分； 3. 提供的生产实施方案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实施的，得 1 分； 注：未提供的不得分。
		产品的技术指标和配置	10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能体现所投产品详细配置与技术指标的相关证明材料进行评分：所投产品的详细配置与技术指标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0 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1 分，扣至 0 分为止。此项未在投标文件中叙述的，不得分。（1）具体偏离项数将以“招标文件

				技术响应和偏离表”为准，若投标人未填写“招标文件技术响应和偏离表”，则此评分项得0分；（2）“招标文件技术响应和偏离表”中须将各产品的每项技术参数、指标逐一系列明，不得完全复制招标文件要求，否则评委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决定。
		供货、安装和调试方案	8分	<p>1. 供货保障方案：</p> <p>（1）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特点，提供为本项目制定的供货保障方案（包括交货质量合格率、响应时间、供货计划、供货组织结构、项目团队配置），方案内容详尽、明确，构思适用本项目，得4分；</p> <p>（2）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特点，提供为本项目制定的供货保障方案（包括交货质量合格率、响应时间、供货计划、供货组织结构、项目团队配置），方案说明完整，构思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3分；</p> <p>（3）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特点，提供为本项目制定的供货保障方案（包括交货质量合格率、响应时间、供货计划、供货组织结构、项目团队配置），方案说明粗略，但构思不完整，得1分；</p> <p>（4）未提供相应方案的不得分。</p> <p>2. 安装和调试方案</p> <p>（1）提供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案详细，流程清晰合理，完全符合学校安装调试验收要求，得4分；</p> <p>（2）提供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案简单，流程基本合理，基本符合学校安装调试验收要求，得3分；</p> <p>（3）提供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案粗略，得1分；</p> <p>（4）未提供完整安装调试验收方案者不得分。</p>
		维修响应及售后服务支持	8分	<p>1. 评价各投标人的售后服务维修网点状况能够充分保障售后服务得4分；能够保障售后服务得3分；基本保障售后服务得1分。</p> <p>注：投标文件中需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本项不得分。</p> <p>2. 评价各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技术人员配置、服务标准承诺、质保期内的产品维护措施、质保期后的维修价格优惠方案等），方案详实，证明材料齐全得4分；方案完整，有证明材料得3分；方案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方案简略或缺失得0分。</p>
		样品	20分	<p>评委现场查看样品：未提供样品的不得分；</p> <p>1. 样品外观款式6分；</p> <p>所提供样品的规格样式符合要求，结构合理、坚固，外观美观，整体精致得6分；所提供样品的规格样式符合要求，结构较合理、较坚固，外观普通，整体一般得3分；所提供样品的规格样式符合要求，结构不合理、不坚固，外观较差或整体粗糙得0分。</p> <p>2. 参数符合程度7分；</p> <p>所提供样品除外观外的技术参数完全符合或优于招标文</p>

				<p>件技术参数要求得 7 分；</p> <p>所提供样品除外观外的技术参数基本符合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得 4 分；</p> <p>所提供样品除外观外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存在显著差异得 0 分。</p> <p>3. 制作加工工艺 7 分；</p> <p>所提供样品材质优，喷塑光滑均匀色泽一致、无漏喷、锈蚀、流挂，配件不变形，无腐朽材、虫口及裂缝，连接牢固，安全可靠，坚固耐用等得 7 分；</p> <p>所提供样品材质良，喷塑、配件、安装等工艺有细微问题得 4 分；</p> <p>所提供样品材质差，喷塑、配件、安装等工艺有明显问题得 0 分。</p> <p>注：投标人提供的样品须符合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2.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中的要求，不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此项得 0 分。</p>
--	--	--	--	--

备注：

1. 以上评标标准中要求投标人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或复印件）扫描件的，未在投标文件中予以体现的不得分。

2. 投标单位以联合体的身份参与采购项目的，以商务部分加分最多的一家 投标单位的加分为商务部分的加分。

3. 证明材料应当真实、有效、完整，字迹、印章要清晰。

4. 计算得分时，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二位。技术部分汇总得分的计算方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5. 信用记录的使用

5.1 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5.2 查询环节：投标人资格性审查阶段查询。

5.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站查询报告（或查询截图）打印稿或不可编辑电子文档形式与其他磋商文件一并保存。

5.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其投标；其中，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间，按处罚结果执行，但不受区域限制（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5〕150 号〉》，相关行政处罚决定在全国范围内生效）。

5.5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6 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标依据。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数量的中标候选人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中标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审查：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评审标准

2.2.1 报价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分值”列数值为该项评分因素的最高得分）。

2.2.2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分值”列数值为该项评分因素的最高得分）。

2.2.3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分值”列数值为该项评分因素的最高得分）。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按投标无效处理。

3.1.2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按投标无效处理。

3.1.3 投标人还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报价（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方式的采购项目为最后一轮报价）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包括“★”条款、“▲”条款等）作出明确响应；

(4) 对允许偏离的非实质性要求，超出偏离范围、幅度和项数的；

(5) 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报价、没有分项报价、拒绝报价、有多个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有选择性报价、附有条件的报价或者拒绝修正报价的；

(6)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7)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评标委员会 2/3 及以上成员认定投标方案技术含量低、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无效的；

(9) 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处无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10) 应提供而未提供带“▲”标注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

(11)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采购项目有

两个或多个报价，或者有多个投标方案，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招标文件允许提报多个方案的除外）；

(12) 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人涂改证明材料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13) 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14)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的。

对投标无效的认定，必须经评标委员会集体做出决定并出具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

3.1.4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3.2 投标文件的澄清

3.2.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的内容按规定的的时间进行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逾期的，评标委员会不予采纳回复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内容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或说明。

3.2.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照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由投标人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若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3 详细评审

3.3.1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标准，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3.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做投标无效处理。

3.3.3 政策性加分、价格扣除以及计算方法

(1) 节能、环保产品加分

评分因素	分数	评分标准
------	----	------

节能、环保产品	报价部分	节能、环保产品报价加分=报价评标总分值×5%×（节能产品价格+环保产品价格）/投标报价 备注： 本项计分以“节能产品投标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清单”以及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扫描件为准（此项加分只针对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环保产品进行加分，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品目的产品不予加分）。如果投标人按上述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可给予报价部分加分的政策。
	技术部分	节能、环保产品技术加分=技术评标总分值×5%×（节能产品价格+环保产品价格）/投标报价 备注： 本项计分以“节能产品投标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清单”以及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扫描件为准（此项加分只针对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环保产品进行加分，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品目的产品不予加分）。如果投标人按上述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可给予技术部分加分的政策。

备注：以上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源于“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若有新增认证机构，以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最新发布文件为准。所投产品必须符合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财库〔2019〕18号）】的要求。节能、环保产品政策性评审加分不超过5分，计算得分超过5分的，按5分计算。

（2）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不适用于进口产品）

（2.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投标人为中小微型企业的，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扫描件（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2.2）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a.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b.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3）如果投标人按上述要求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自身和其响应产品的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可给予其报价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4）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且投标人按上述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经采购小组认定后，可给予联合体4%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5）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且提供相关材料，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可给予其报价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6）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所属行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 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不适用于进口产品）

(3.1)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扫描件（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3.2)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a.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b.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c.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d.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e.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3.3) 在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如果投标人按上述要求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经采购小组认定后，可给予其享受小型、微型企业报价扣除的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5)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 监狱企业（不适用于进口产品）

(4.1)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投标人为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

(4.2) 在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不重复享受政策。如果投标人按上述要求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为监狱企业，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制服、消防设备和特种车辆采购项目可给予其投标报价 8%的扣除；监狱企业生产或提供的办公用品、家具用具、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等，可给予其投标报价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5) 上述政策性加分、价格扣除所需证明材料随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评分所需的证明材料一起递交。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应当在投标文件中予以体现，否则不给予政策性加分、价格扣除。

(6) 政策性加分、价格扣除相关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3.4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多种产品采购项目，指“●”标注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技术评分优先，再商务评分优先”的由高到低顺序方式确定最排前的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分均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 评标结果

4.1 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中标人。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最终报价）由低到高排序；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最终报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审得分由高到底排序；仍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

4.2 提交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3 条规定的程序完成评审后，编写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 重新评审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规定组织重新评审的，应当书面报告采购单位监督管理部门。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投标人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6. 废标和后续处置

在采购活动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予以废标或者终止采购活动：

(1) 在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废标情形。

除前项第(4)目规定的情形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7. 特殊情况处置

7.1 评审活动终止

7.1.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审的原则，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审工作。出现评审专家临时缺席、回避等情形导致评审现场专家数量不符合法定标准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要按照有关程序及时补抽专家，继续组织评审。如无法及时补齐专家，则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招标文件和所有投标或响应文件，择期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7.1.2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终止评审并按照废标处理：

- (1) 发生了不可抗力事件；
- (2) 评标委员会名单泄密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无法中途更换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未经监督人员同意离开评审区域或者擅自打电话以及采用其它方式与外界联系或者通报评审情况的；
- (4) 发生评审信息泄露或者出现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
- (5) 监督人员现场发现评标委员会或者成员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评审或者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行为，且拒绝改正的。

出现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有权予以废标或者建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封存招标文件和所有投标或响应文件，择期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7.2 评标委员会中途更换成员

7.2.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中途更换：

- (1) 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者需在评审规程中退出评审活动；
- (2)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者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7.2.2 退出评标委员会的成员，其已完成的评审行为无效。由采购人向监督人员提出更换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并获准后，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审。

7.3 记名投票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生分歧或者评审结论有异议需表决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8. 违法违规情形

8.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8.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脑或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8.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采购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1) 采购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2) 采购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3)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4) 采购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5)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6) 采购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弄虚作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8.5 评审过程中有本章第 8 条前述规定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必须出具违法违规认定意见并予以无效投标处理或废标。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 项目说明

1.1 投标人中标后直至验收止，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转包或者分包；如出现上述情形，采购人向采购单位监督部门提出申请并经批准后，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与其立即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的经济损失全部由中标人承担。

1.2 本章规定的各项技术规格若涉及到品牌、型号等，并不表明该标的被指定，而是仅供投标人做技术性的参考，投标人所投报的产品（服务）只要性能达到或超过招标文件要求（或没有重大偏离），都将被视为对招标文件作出了实质性响应。

1.3 招标文件中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1.4 招标文件中带“▲”标注的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严格执行《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本次投标产品类别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须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须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不予认定。

1.5 除采购人拟采购进口产品通过采购单位监督部门审核外，投标人不得提供直接进口或者委托进口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6 带“※”标注的产品为投标人开标时需提供的样品，中标后投标人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投标人提交的样品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由投标人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1.7 投标人所投产品须符合国家及行业最新标准要求。

1.8 本次投标人所供的全部产品必须是全新的合格产品。

1.9 带“●”标注的产品为核心产品（服务）。

1.10 项目概述：为改善学生住宿条件，学校在威海校区新建研究生公寓楼，将于近期建成投入使用，为妥善做好新建研究生公寓楼投入使用前的各项准备工作，现申请购置该楼家具。本项目为山东大学（威海）学生宿舍家具购置项目，供应商不得对包中所投货物和服务分解后进行响应。

2.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序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产地	技术指标、参数
---	------	----	----	----	---------

号				(国产/进口)	
1	※●2人位两连体中梯组合床	套	828	国产	<p>1. 整体要求：上部为床,床下为学习桌、储物柜及书架,要求结构合理、坚固美观,执行GB/T3324-2017《木制家具通用技术条件》和GB/T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等标准;满足GB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的规定,床体颜色签订合同时按照采购人要求制作;具体要求及安装事宜由厂家按采购人要求确定。</p> <p>2. 床体尺寸:4600*900*2200mm,(单个上床下桌2050mm左右,中梯500mm,具体规格由供应商现场踏勘测量后确定)2000mm≥上横梁下沿距地高度≥1700mm。</p> <p>1) 床立柱:规格为≥65mm*65mm异型钢管,壁厚为≥1.5mm,采用国标Q235及以上冷轧钢板制作,端口高频封闭焊接,床立柱与横梁挂件接触面不少于3个面,床两侧立柱表面带有≥3条加强筋条,立柱的外立面为R30左右的斜面保护,防止学生碰伤。其立柱折边为内折,增加立柱的强度,立柱封口采用环保工程塑料封闭处理。</p> <p>2) 长横梁:规格为≥80*40mm异型钢管,壁厚≥1.5mm,采用国标Q235及以上冷轧钢板制作,端口高频封闭焊接,增加横梁承重。床横梁正面有≥3条压型加强筋,横梁下端为圆弧形设计,起到防撞作用。横梁上端向内凹,内凹深度约20mm,实现床板与床体的紧密连接。床头上短横梁采用≥20*40*1.2mm矩形钢管制作,床头下短横梁采用≥25*50*1.2mm矩形钢管制作。</p> <p>3) 床板支撑:采用≥20*30*1.2mm矩形方管制作;上方安装限位消音件,床板支撑数量</p>

				<p>≥5 根。床撑与横梁结合处采用 ABS 卡扣固定。</p> <p>4) 前护栏：护栏整体高度≥330mm，长度接近长横梁的长度，护栏支撑架采用国标 Q235 及以上冷轧钢板一次冲压成型，上中下三根护栏管分别采用≥Φ32mm*1.2mm 钢管、≥Φ19mm*1.2mm 钢管、≥25mm*25mm*1.2mmD 型钢管，设置永久警示线。护栏竖支撑套件不少于 4 个，上中下横管插入竖支撑套件内焊接而成。竖支撑套件内侧表面安装有塑料防护外壳，防止学生划伤。护栏下半部加装≥18mm 厚 E0 级三聚氰胺双饰面刨花板，高度≥100mm，四周同色 PVC 封边。护栏支撑架与床梁采用满焊焊接固定。床褥的最大厚度应在床的相应位置标上永久性的标记线，显示床褥上表面的最大高度。永久性警示线到护栏的顶边距离不小于 200 mm。</p> <p>5) 床挂件：采用国标 Q235 及以上冷轧钢板经冲压拉伸成型，挂件钢板高度在 120 mm~200mm，厚度≥2.0mm。挂件经拉伸成型为 3 个接触面并带 3 个挂齿，挂齿由导向段和锁紧段组成。连接件需内挂，使结构隐藏。</p> <p>6) 床头挡头： 床头护栏上横杆采用≥20mm*40mm*1.2mmD 型钢管，竖管为≥Φ19mm×1.2mm 圆管。中横管采用≥20*20*1.2mm 方管，挡头底部加装 18mm 厚 E0 级三聚氰胺饰面刨花板，高度≥100mm，四周同色 PVC 封边。护栏支撑架与床梁须固定牢固。</p> <p>7) 蚊帐架：U 型，材料≥Φ16mm*1.0mm 钢管，可升降，不能正常拔出。需有专用塑料封盖，高度≥800mm，可伸缩固定。</p>
--	--	--	--	--

				<p>8)中梯：宽 500mm，高 1400mm（具体规格须与床体配套），共 4 级阶梯，竖管 $\geq 25*25*1.2\text{mm}$ 方钢管，横管 $\geq 25*25*1.2\text{mm}$ 方钢管；每级阶梯下面的空间设通体橱柜(通到最后面)，前面设上翻门、门板冲压成型扣手，钢板厚 $\geq 0.8\text{mm}$；床梯踏板钢板 $\geq 1.5\text{mm}$ 厚(冷轧钢板一次性冲压成形)，安装防滑夜光 PP 塑料板，中梯两侧安装安全防护板，采用 16mm 厚 E0 级三聚氰胺双饰面刨花板。</p> <p>9)连接扶手：$\geq 40*20*1.2\text{mm}$ 矩形钢管，焊接 $\phi 19\text{mm}$ 的圆钢管拉手；中梯上方两床立柱之间设计连接扶手与立柱固定。</p> <p>10)床后下拉杆：采用优质 $\geq 30\text{mm} \times 60\text{mm}$ 矩形钢管，壁厚 $\geq 1.2\text{mm}$。</p> <p>3. 床下学习桌、储物柜及书架</p> <p>1) 学习桌：在充分考虑衣柜及书架宽度的基础上，桌面大小按照床下最多空间制作，长 $\geq 1020\text{mm}$，宽 $\geq 650\text{mm}$，桌面采用 $\geq 25\text{mm}$ 优质环保 E0 级防火板(厚度 $\geq 0.8\text{mm}$)双饰面刨花板，前沿圆边设计，板露边处采用 PVC 加热熔胶封边(厚度 $\geq 2\text{mm}$)，桌板后沿带高度 $\geq 50\text{mm}$ 挡板（优质环保 E0 级防火板双饰面刨花板，板露边处采用 PVC 加热熔胶封边，厚度 $\geq 2\text{mm}$，采用专用连接件固定于桌面，确保稳定牢固）。台面离地 760mm。桌面下设二个抽屉每个抽屉净高 100mm，采用优质三节静音滑轨。</p> <p>2) 储物柜：整体宽 $\geq 650\text{mm}$，深 $\geq 650\text{mm}$，高度根据床下空间制作；整体分上下两部分，上下部分合理设计，材质采用厚度 $\geq 0.8\text{mm}$ 优质冷轧板，两侧边框约 25mm，顶部边框约 30mm，柜门为子母门设计；储物柜部分均配内陷式一体钢制扣手、旋转式不锈钢挂锁鼻，</p>
--	--	--	--	---

				<p>下部分储物柜配不锈钢挂衣杆直径$\geq 19\text{mm}$，壁厚$\geq 1.2\text{mm}$，底部配调节脚$\geq 48\text{mm} \times 15\text{mm} \times 10\text{mm}$；磁吸和消音垫，柜门上设置流通气孔槽。</p> <p>3) 书架：整体长$\geq 770\text{mm}$，宽$\geq 250\text{mm}$，高度根据床下空间制作。书架采用国标 Q235 及以上冷轧钢板$\geq 0.8\text{mm}$厚钢板制作，书架不少于 4 层（每层合理设计，整体美观大方），每块层板均匀载荷（承重）应$\geq 30\text{kg}$，配置背板，底部配调节脚。书架与床体及桌面等连接固定，保证安全；除桌面外，其余材质为钢制，直边设计，均采用$\geq 0.8\text{mm}$厚国标 Q235 及以上冷轧钢板。</p> <p>4. 涂装等</p> <p>钢制部件：表面经标准酸洗磷化工艺或酸洗陶化工艺处理后优质环保静电亚光喷塑，光滑均匀，色泽一致，无漏喷、锈蚀、流挂等现象。优质工程塑料脚套及脚垫，颜色：根据采购人要求制定。与地面接触部位均配有防滑耐磨橡塑脚垫。</p> <p>紧固件等：采用强度等级 8.8 级以上紧固件，各零部件应连接牢固，安全可靠，坚固耐用，紧固件宜采用镀铝锌或热镀锌处理。</p> <p>5. 床板制作：采用优质全实木脱脂松木板制作，规格：约 $2000 \times 840 \times 18\text{mm}$（按钢制床实际空间制作，床与床板要紧密吻合），整张床板最多由七块板组成，通长板，每块最小宽度$\geq 110\text{mm}$，厚度$\geq 18\text{mm}$；六面净光；经干燥、防腐、防蛀处理，板之间缝隙$\leq 6\text{mm}$。四根$\geq 30 \times 40\text{mm}$横撑；连接方式：木螺钉，木材含水率 8~12%，不变形，无腐朽材、树皮、虫口及开裂等。材质符合国家标准要求。</p>
--	--	--	--	---

2	单人位上床下桌组合床（加长）	套	18	国产	<p>1. 整体要求：上部为床,床下为学习桌、储物柜及书架，要求结构合理、坚固美观，执行 GB / T3324-2017《木制家具通用技术条件》和 GB / T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等标准；满足 GB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的规定，床体颜色签订合同时按照采购人要求制作；具体要求及安装事宜由厂家按采购人要求确定。</p> <p>2. 床体尺寸：2800*1000*2200mm，（床长\geq2300mm，中梯 500 mm，具体规格由供应商现场踏勘测量后确定），2000mm\geq上横梁下沿距地高度\geq1700mm。</p> <p>1) 床立柱：规格为\geq65mm*65mm 异型钢管，壁厚为\geq1.5mm，采用国标 Q235 及以上冷轧钢板制作，端口高频封闭焊接，床立柱与横梁挂件接触面不少于 3 个面，床两侧立柱表面带有\geq3 条加强筋条，立柱的外立面为 R30 左右的斜面保护，防止学生碰伤。其立柱折边为内折，增加立柱的强度，承重\geq300kg，立柱封口采用环保工程塑料封闭处理，要求美观大方。</p> <p>2) 长横梁：规格为\geq80*40mm 异型钢管，壁厚\geq1.5mm，采用国标 Q235 及以上冷轧钢板制作，端口高频封闭焊接，增加横梁承重。床横梁正面有\geq3 条压型加强筋，底部为圆弧形设计，起到防撞作用。横梁上端向内凹，内凹深度约 20mm，实现床板与床体的紧密连接。床头上短横梁采用\geq20*40*1.2mm 矩形钢管制作，床头下短横梁采用\geq25*50*1.2mm 矩形钢管制作。</p> <p>3) 床板支撑：采用\geq20*30*1.2mm 矩形方管制作；上方安装限位消音件，床板支撑数量</p>
---	----------------	---	----	----	--

				<p>≥5 根，床撑与横梁结合处采用 ABS 卡扣固定。</p> <p>4) 前护栏：护栏整体高度≥330mm，长度接近长横梁长度，护栏支撑架采用国标 Q235 及以上冷轧钢板一次冲压成型，上中下三根护栏管分别采用 ≥ φ 32mm*1.2mm 钢管、≥ φ 19mm*1.2mm 钢管、≥25mm*25mm*1.2mmD 型钢管，设置永久警示线。护栏竖支撑套件≥4 个，上中下横管插入竖支撑套件内焊接而成。竖支撑套件内侧表面安装有塑料防护外壳，防止学生划伤。护栏下半部加装≥18mm 厚 E0 级三聚氰胺双饰面刨花板，高度≥100mm，四周同色 PVC 封边。护栏支撑架与床梁采用满焊焊接固定。床褥的最大厚度应在床的相应位置标上永久性的标记线，显示床褥上表面的最大高度。永久性警示线到护栏的顶边距离不小于 200 mm。</p> <p>5) 床挂件：采用国标 Q235 及以上冷轧钢板经冲压拉伸成型，挂件钢板高度在 120 mm~200mm，厚度≥2.0mm。挂件经拉伸成型为 3 个接触面并带 3 个挂齿，挂齿由导向段和锁紧段组成。连接件需内挂，使结构隐藏。</p> <p>6) 床头挡头： 床头护栏上横杆采用≥20mm*40mm*1.2mmD 型钢管，竖管为≥ φ 19mm×1.2mm 圆管。中横管采用≥20*20*1.2mm 方管，挡头底部加装 18mm 厚 E0 级三聚氰胺饰面刨花板，高度≥100mm，四周同色 PVC 封边。护栏支撑架与床梁须牢固固定。</p> <p>7) 蚊帐架：U 型，材料≥ φ 16mm*1.0mm 钢管，可升降，不能正常拔出。需有专用塑料封盖，高度≥800mm，可伸缩固定。</p>
--	--	--	--	---

				<p>8)中梯：宽 500mm，高 1400mm（具体规格须与床体配套），共 4 级阶梯，竖管 $\geq 25*25*1.2\text{mm}$ 方管，横管 $\geq 25*25*1.2\text{mm}$ 方管；每级阶梯下面的空间设通体橱柜（通到最后面），前面设上翻门、门板冲压成型扣手，钢板厚 $\geq 0.8\text{mm}$；床梯踏板钢板 $\geq 1.5\text{mm}$ 厚（冷轧钢板一次性冲压成形），安装防滑夜光 PP 塑料板，中梯两侧安装安全防护板，采用 $\geq 16\text{mm}$ 厚 E0 级三聚氰胺双饰面刨花板。</p> <p>9)连接扶手：$\geq 40*20*1.2\text{mm}$ 矩形钢管，焊接 $\phi 19\text{mm}$ 的圆钢管拉手；中梯上方两床立柱之间设计连接扶手与立柱固定。</p> <p>10)床后下拉杆：采用优质 $\geq 30\text{mm} \times 60\text{mm}$ 矩形钢管。壁厚 $\geq 1.2\text{mm}$。</p> <p>3. 床下学习桌、储物柜及书架</p> <p>1) 学习桌：在充分考虑储物柜及书架宽度的基础上，桌面大小按照床下最多空间制作，长 $\geq 1200\text{mm}$，宽 $\geq 650\text{mm}$，桌面采用 $\geq 25\text{mm}$ 优质环保 E0 级防火板（厚度 $\geq 0.8\text{mm}$）双饰面刨花板，前沿圆边设计，板露边处采用 PVC 加热熔胶封边（厚度 $\geq 2\text{mm}$），桌板后沿带高度 $\geq 50\text{mm}$ 挡板（优质环保 E0 级防火板双饰面刨花板，板露边处采用 PVC 加热熔胶封边，厚度 $\geq 2\text{mm}$，采用专用连接件固定于桌面，确保稳定牢固）。台面离地 760mm。桌面下设二个抽屉每个抽屉净高 100mm，采用优质三节静音滑轨。</p> <p>2) 床下储物柜：整体宽 $\geq 650\text{mm}$，深 $\geq 650\text{mm}$，高度根据床下空间制作；整体分上下两部分，上下部分合理设计；材质采用厚度 $\geq 0.8\text{mm}$ 优质冷轧板，两侧边框约 25mm，顶部边框约 30mm，柜门为子母门设计；储物柜部分均配</p>
--	--	--	--	---

				<p>内陷式一体钢制扣手、旋转式不锈钢挂锁鼻，下部分储物柜配不锈钢挂衣杆直径$\geq 19\text{mm}$，壁厚$\geq 1.2\text{mm}$，底部配调节脚$\geq 48\text{mm} \times 15\text{mm} \times 10\text{mm}$；磁吸和消音垫，柜门上设置流通气孔槽。</p> <p>3) 床下书架：整体长$\geq 770\text{mm}$，宽$\geq 280\text{mm}$，高度根据床下空间制作。书架采用国标 Q235 及以上冷轧钢板$\geq 0.8\text{mm}$ 厚钢板制作，书架不少于 4 层（每层合理设计，整体美观大方），每块层板均匀载荷（承重）应$\geq 30\text{kg}$，配置背板，底部配调节脚。书架与床体及桌面等连接固定，保证安全；除桌面外，其余材质为钢制，直边设计，均采用$\geq 0.8\text{mm}$ 厚国标 Q235 及以上冷轧钢板。</p> <p>4. 涂装等</p> <p>钢制部件：表面经标准酸洗磷化工艺或酸洗陶化工艺处理后优质环保静电亚光喷塑，光滑均匀，色泽一致，无漏喷、锈蚀、流挂等现象。优质工程塑料脚套及脚垫，颜色：根据采购人要求制定。与地面接触部位均配有防滑耐磨橡塑脚垫。各零部件应连接牢固，安全可靠，坚固耐用。</p> <p>5. 床板制作：采用优质全实木脱脂松木板制作，承重能力强，规格：约 2250*900*20mm(按钢制床实际空间制作，床与床板要紧密吻合)，整张床板最多由七块板组成，通长板，每块最小宽度$\geq 110\text{mm}$，厚度$\geq 20\text{mm}$；六面净光；经干燥、防腐、防蛀处理，板之间缝隙$\leq 6\text{mm}$。四根$\geq 30 \times 40\text{mm}$ 横撑；连接方式：木螺钉，木材含水率 8~12%，不变形，无腐朽材、树皮、虫口及开裂等。材质符合国家标准要求。</p>	
3	※无障碍房间家具(床、书架、	套	14	国产	1. 整体要求：结构合理、坚固美观，执行 GB

	学习桌、衣柜、行李架)			<p>/ 50763-2012《无障碍设计规范》、GB / T3324-2017《木制家具通用技术条件》和 GB / T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等标准；满足 GB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的规定，承重$\geq 300\text{kg}$，床体颜色签订合同时按照采购人要求制作；具体要求及安装事宜由厂家按采购人要求确定。</p> <p>2. 床体尺寸：2100*900*450mm，<u>具体规格由供应商现场踏勘测量后确定</u>，600mm\geq横梁下沿距地高度$\geq 350\text{mm}$左右。无阻挡侧边，后期可根据居住学生情况自行安装护栏或扶手等无障碍设计。根据床的规格，设计相应的床下移动行李架/鞋架，便于在床下或床上侧身拿取物品操作，减少弯腰等可能影响特殊学生使用的可能性。</p> <p>1) 床立柱：规格为$\geq 65\text{mm} \times 65\text{mm}$异型钢管，壁厚为$\geq 1.5\text{mm}$，采用国标 Q235 及以上冷轧钢板制作，端口高频封闭焊接，床两侧立柱表面带有≥ 3条加强筋条，立柱的外立面为 R30 左右的斜面保护，防止学生碰伤。其立柱折边为内折，增加立柱的强度，立柱封口采用环保工程塑料封闭处理。</p> <p>2) 长横梁：规格为$\geq 80 \times 40\text{mm}$异型钢管，壁厚$\geq 1.5\text{mm}$，采用国标 Q235 及以上冷轧钢板制作，端口高频封闭焊接，增加横梁承重。床横梁正面有≥ 3条压型加强筋，横梁下端为圆弧形设计，防止碰撞。横梁上端向内凹，内凹深度约 20mm。床头上短横梁采用$\geq 20 \times 40 \times 1.2\text{mm}$矩形钢管制作。</p> <p>3) 床板支撑：采用$\geq 20 \times 30 \times 1.2\text{mm}$矩形方管制作；上方安装限位消音件，床板支撑数量</p>
--	-------------	--	--	--

				<p>≥5 根，床撑与横梁结合处采用 ABS 卡扣固定。</p> <p>4) 床头挡头：床头护栏上横杆采用 ≥20mm*40mm*1.2mmD 型钢管，竖管为 ≥Φ19mm×1.2mm 圆管。中横管采用 ≥20*20*1.2mm 方管，挡头底部加装 ≥18mm 厚 E0 级三聚氰胺饰面板花板，高度 ≥100mm，四周同色 PVC 封边。护栏支撑架与床梁须牢固固定。</p> <p>5) 床挂件：挂件钢板高度在 120 mm~200mm，厚度 ≥2.0mm。</p> <p>6) 蚊帐架：U 型，材料 ≥Φ16mm*1.0mm 钢管，可升降，不能正常拔出。需有专用塑料封盖，高度 ≥800mm，可伸缩固定。</p> <p>3. 涂装等</p> <p>钢制部件：表面经标准酸洗磷化工艺或酸洗陶化工艺处理后优质环保静电亚光喷塑，光滑均匀，色泽一致，无漏喷、锈蚀、流挂等现象。优质工程塑料脚套及脚垫，颜色：根据采购人要求制定。</p> <p>4. 床板制作：采用优质全实木脱脂松木板制作，承重能力强，规格：2050*840*20mm(按钢制床实际空间制作，床与床板要紧密吻合)，整张床板最多由七块板组成，通长板，每块最小宽度 ≥110mm，厚度 ≥18mm；六面净光；经干燥、防腐、防蛀处理，板之间缝隙 ≤6mm。四根 ≥30*40mm 横撑；连接方式：木螺钉，木材含水率 8~12%，不变形，无腐朽材、树皮、虫口及开裂等。材质符合国家标准要求。</p> <p>5. 衣柜高度在 1200mm~1600mm, 长度和深度根据房间空间设计制作。</p> <p>6. 升降学习桌：规格：1200*600mm，可提供 750mm~1150mm 高度的升降空间，为轮椅提供</p>
--	--	--	--	---

					<p>足够的空间，桌面内嵌升降插座，减少弯腰、站立在墙面使用插座的可能性，随手可及。</p> <p>7. 开放式书架：高度在 1200mm~1600mm, 书架应可以为不同规格书籍提供叠放空间。</p>
4	※●学生椅	把	1678	国产	<p>1. 规格尺寸：≥左右宽 460*前后深 450*高 780mm，符合国家标准。</p> <p>2. 材质性能说明：</p> <p>1) 椅架：椅脚和靠背管都采用≥40*20*1.5mm 椭圆钢管，座脚中间连接杆采用≥40*20*1.5mm 椭圆钢管。座框采用≥30*15*1.5mm 椭圆钢管。</p> <p>2) 座板：要求采用 PP 塑料一次吹塑成型，表面要求有防滑结构，造型符合人体工程学，坐感舒适。参考规格≥450*410mm（与椅架匹配）。座板下面≥2 根钢制横撑，壁厚≥1.5mm。</p> <p>3) 背板：参考规格为≥460*230mm（与椅架匹配），采用 PP 塑料一次吹塑成型，折边处光滑圆润，没有毛刺。表面要求有防滑结构，弧形结构符合人体工程学，背板上方具有仿手型拉手口，易于搬动。</p> <p>脚套：采用优质 PP 工程塑料一体成型垫脚和堵头。</p> <p>3. 材料及涂装要求：钢材选用国标 Q235 及以上冷轧钢管，表面经标准酸洗磷化工艺或酸洗陶化工艺处理后优质环保静电亚光喷塑，优质五金配件。每把座椅须配防滑、耐磨脚垫一套。</p>

备注：1、提供所投产品必须是厂商原装的、全新的，型号、性能及指标符合或优于国家及招标文件提出的有关技术、质量、安全标准、要求。投标人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产品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家具颜色搭配须协调美观，中标后家具颜色由采购人选定。

2、上表所采购产品的技术参数中，所有产品规格尺寸为主要参考尺寸，可根据空间、美学需要进行优化，但参数须满足强度、力度、美观、协调和安全使用的需求。

3、本项目技术功能要求中出现的所有名词（除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国家行政机关制订的规范性文件已规定的之外），仅表示采购人对功能的需求，不代表该功能的名称被指定。

4、开标现场需要提供样品【2人位两连体中梯组合床一套、无障碍房间家具（床、书架、学习桌、衣柜、行李架）一套、学生椅一把】参加投标，中标样品由校方封存，作为验收家具参考标准之一。

5、投标人所带样品在确定中标人后，样品封存，作为实际供货时的验收标准之一。家具实际生产前需经进行现场踏勘并提供安装设计图由采购人最终签字确认（批量生产前需提供所生产产品样品一套（已提供样品不用重复提供），摆放在采购人指定位置）。

3. 服务要求

★3.1 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及保修与维修

(1) 投标人需承诺中标后提供所投产品原厂质保期 10 年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扫描件（格式自拟）。

(2) 中标人应在验收合格之日起到质保期满前一个月内，进行一次现场全面检查，并写出正式报告。如发现问题应及时解决（该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3) 中标人需提供负责售后服务的部门或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维修响应一般情况下 4—8 小时，终身维修。一般问题应在 48 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一周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否则中标人应赔偿相应损失。

3.2 安装与验收

(1) 中标人应制定切实可行的安装方案，在规定时间内全部安装完毕，安装与施工装修方交叉进行，中标人应做好必要准备工作。安装地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生产过程中采购人将对用材及工艺流程进行检查。

(2) 中标人必须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学校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安装规章制度、文明施工、安全施工等保障措施，组织专业安装队伍，明确岗位责任制及相关负责人，杜绝安全事故。中标人应给予本项目人员投保足额意外险，因中标人行为导致的安全事故及意外，由中标人承担并赔偿所有损失。

(3) 安装人员应服从学校相关部门的管理与协调，安装过程中应保护楼内墙壁及其它设施，及时清理包装袋等杂物，保证地面环境整洁，若造成损失应负责恢复或赔偿。

(4) 货物验收由学校相关部门组织进行，相关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支付。验收合格后填写山东大学家具验收报告，该验收报告作为支付中标人货款的依据。

(5) 中标方应在家具安装后，申请权威的第三方合法检测机构出具依据 GB50325-2010 检测的室内环保检测报告（包含但不限于甲醛、苯、甲苯、二甲苯等有害物质，随机抽取至少 30

个房间进行检测)和家具检测合格报告,费用由中标方承担,检测合格后甲方按合同付款。验收前提供,不提供者不组织验收。

3.3 其他服务

(1) 投标人所带样品在确定中标人后,样品封存,作为实际供货时的验收标准之一;

(2) 投标人在中标后,在生产前须对校区宿舍及相关空间进行实地测量,按实际空间制订家具尺寸方案,家具尺寸方案须经用户确认后再生产;

(3) 生产过程中采购人将不定时对用材及工艺流程进行现场检查、监督。

★4. 其他要求

4.1 交货期:自签订合同后 35 日内完成所有产品供货、安装、调试,并达到正常使用验收合格的要求。此间,除不可抗力外,交货时间不得顺延。

4.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山东省威海市文化西路 180 号山东大学(威海)新建研究生公寓楼)。

4.3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不少于 10 年(含 10 年)。

4.4 付款方式:本项目不设预付款,交付校方使用并经校方验收合格后,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付合同额的 50%,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付合同额的 45%,余款 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结束后如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国产设备购销采购合同

订立合同双方：

合同编号：

招标编号：_____

购货单位：_____，以下简称甲方

签订日期：_____

供货单位：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地点：_____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采购货物清单：

品名	型号规格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交货时间	售后服务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二、质量技术标准：合同及招标文件中列明的技术参数、规格、性能指标等，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执行。

三、交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_____院（部）_____室（所），交（提）货办法和费用：一切运杂费由乙方承担。

四、质量检验标准及验收办法：质量检验标准按照合同及招标文件中列明的技术参数、规格、性能指标等执行。设备验收由专家组和中标人联合在山东大学进行。

五、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费用由乙方承担，包装要求：_____。

六、结算方式及期限：

七、甲方权利义务责任：（1）甲方应于货物验收后____日内付款，未按合同约定付款的，延期超过一个月，甲方应支付乙方货款总值千分之三的违约金。（2）违约：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期限交付货物，迟延交付，每延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值千分之五的违约金。（3）乙方延迟交货____日内，未按合同约定，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货款总值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

八、乙方权利义务责任：（1）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交付合格货物；（2）乙方没有按照约定时间交付货物，乙方应当支付不能交货的货款总值千分之五的违约金；（3）乙方交付货物质量不合格，乙方应负责包修，包换，包退，并承担因而造成的损失；（4）货物包装应符合合同约定，如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拒绝验货；（5）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乙方应于甲方通知后五日内取回货物，并承担运输费用；逾期取回的，应支付甲方代管期间实际支付的合理支出费用；（6）因乙方原因错发货物，乙方应按合同约定负责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九、损失风险：货物在验收前的损失风险由乙方承担，验收后的损失风险由甲方承担。

十、保修与维修培训等售后服务：详见第一条或附件相关内容。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并就协商一致的内容订立变更条款或补充协议。协商不成时，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本合同共有____份附件，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其它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订附件，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共同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

乙方：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银行：

银行：

甲方业务主管部门（盖章）：

乙方（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注: 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成交后需根据情况另行修改。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_____项目采购

商务标书

项目编号：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月__日

目 录

1. 投标函	X
2. 报价一览表	X
3. 投标报价明细表	X
4. 随设备提供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明细表	X
5. 投标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材料（格式自拟）	X
6. 资格标书（即资格资信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资料	X
7. 节能产品投标清单（若有）	X
8. 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清单（若有）	X
9.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投标清单（若有）	X
10. 监狱企业产品投标清单（若有）	X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投标清单（若有）	X
12. 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X
13.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响应和偏离表	X
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或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	X

1.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并提交投标文件。
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2. 我方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中标，我方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 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2.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内容	投标报价（元）	备注
1	山东大学（威海）新建研究生公寓楼 所需家具采购		
2			
3			
合 计	小写：		
	大写：		
交 货 期			
质 保 期			
付 款 方 式			
其 他			

注 1、交货期、质保期、付款方式须符合《第四章采购需求》中“★4. 其他要求”的要求，不允许负偏离。

2、报价一览表。是投标报价明细表的汇总表，投标报价（即投标报价总计金额）为各个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报价项不得空缺、删除或修改，也不可用“……”“—”“免费”“无”及“已包含在总价中”等表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3.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厂家/产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投标总价		小写：					
		大写：					

注：随设备提供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等费用清单须列入上表。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4. 随设备提供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明细表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随设备提供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名称	规格型号	产地	生产厂家	品牌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一	随设备提供的备品备件								
1	...								
2	...								
二	随设备提供的易损件								
1	...								
2	...								
三	随设备提供的耗材								
1	...								
2	...								
四	随设备提供的专用工具								
1	...								
2	...								

注：1. 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提供量不少于本次采购相应品类总数量的 5%；

2. 投标总报价内已包括上述表格中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等费用。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5. 投标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材料（格式自拟）

6. 资格标书（即资格资信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资料

（资格标书（即资格资信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资料：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3.1.2 资格标书的组成”，按顺序填写）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 应 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原件扫描件。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结束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原件扫描件以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扫描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 营业执照

(4) 在经营活动中无行贿犯罪记录的声明函

我方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_____，但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行贿犯罪记录（查询内容：①投标人_____、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②法定代表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③项目负责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若以上声明不实，我方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备注：招标文件未要求项目负责人的，项目负责人一栏可删除。

(5) 采购诚信承诺书

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已详细阅读了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自愿参加本次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做出郑重承诺如下：

一、诚信投标，材料真实。我公司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材料、投标内容均真实、合法、有效，保证不出借或者借用其他企业资质，不以他人名义投标，不弄虚作假；

二、我公司若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依法按程序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不进行无记名的、恶意的投诉，不无理取闹，不扰乱交易秩序；

三、遵纪守法，公平竞争。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哄抬价格，不排挤其他投标人，不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不向评标委员会、采购人提供利益以牟取中标；若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同意取消当场次投标或中标资格；

四、若中标后，将按照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不与采购人订立有悖于中标、成交的合同或协议；严格履行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者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若有违反以上承诺内容的行为，我公司自愿接受贵单位取消当场次中标资格、并记入信用档案、暂停一定期限投标资格、媒体通报等处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公司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6)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我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参与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1、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条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说明：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_____（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 _____（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并提交响应文件。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我方对前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印章)：_____

年 月 日

7. 节能产品投标清单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产地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节能产品价格合计（万元）							

注：随本表附节能产品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8. 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清单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产地	环境标志认证证书号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环境标志产品价格合计（万元）							

注：随本表附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9.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投标清单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产地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合计（万元）						

注：随本表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声明函中需填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或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相关信息，投标人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10. 监狱企业产品投标清单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产地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监狱企业产品价格合计（万元）						

注：随本表附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投标清单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产地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合计（万元）						

注：随本表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附：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12. 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项目编号：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设备或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页码			
					中标通知书	合同	验收报告	招标采购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随本表按顺序附类似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具体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准）。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13.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响应和偏离表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		是否 响应	投标文件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条款号	条款内容
		交货期			
		交货地点			
		质保期			
		付款方式			
				

注：上述表格中的条款内容须符合《第四章采购需求》中“★4. 其他要求”的要求，不允许负偏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或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

正本（副本）

_____项目采购

技术标书

项目编号：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月__日

目 录

1. 原材料检测报告	X
2. 核心专业生产设备	X
3. 生产实施方案	X
4. 产品的技术指标和配置	X
5. 供货、安装和调试方案	X
6. 维修响应及售后服务支持	X
7. 招标文件技术条款响应和偏离表	X
8. 投标产品合格证明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资料	X
9.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X
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或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	X

1. 原材料检测报告

2. 核心专业生产设备

3. 生产实施方案

4. 产品的技术指标和配置

5. 供货、安装和调试方案

6. 维修响应及售后服务支持

7. 招标文件技术条款响应和偏离表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1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 项目说明</p> <p>1.1 投标人中标后直至验收止，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转包或者分包；如出现上述情形，采购人向采购单位监督部门提出申请并经批准后，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与其立即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的经济损失全部由中标人承担。</p> <p>1.2 本章规定的各项技术规格若涉及到品牌、型号等，并不表明该标的被指定，而是仅供投标人做技术性的参考，投标人所投报的产品（服务）只要性能达到或超过招标文件要求（或没有重大偏离），都将被视为对招标文件作出了实质性响应。</p> <p>1.3 招标文件中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p> <p>1.4 招标文件中带“▲”标注的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严格执行《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p>		

	<p>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本次投标产品类别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须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须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不予认定。</p> <p>1.5除采购人拟采购进口产品通过采购单位监督部门审核外，投标人不得提供直接进口或者委托进口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1.6带“※”标注的产品为投标人开标时需提供的样品，中标后投标人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投标人提交的样品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由投标人承担相关法律责任。</p> <p>1.7投标人所投产品须符合国家及行业最新标准要求。</p> <p>1.8本次投标人所供的全部产品</p>		
--	--	--	--

	<p>必须是全新的合格产品。</p> <p>1.9带“●”标注的产品为核心产品（服务）。</p> <p>1.10项目概述：为改善学生住宿条件，学校在威海校区新建研究生公寓楼，将于近期建成投入使用，为妥善做好新建研究生公寓楼投入使用前的各项准备工作，现申请购置该楼家具。本项目为山东大学（威海）学生宿舍家具购置项目，供应商不得对包中所投货物和服务分解后进行响应。</p>		
2	招标文件第四章“2.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表格中的所有内容及其“备注”中的所有内容		
3	<p>3. 服务要求</p> <p>★3.1 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及保修与维修</p> <p>（1）投标人需承诺中标后提供所投产品原厂质保期 10 年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扫描件（格式自拟）。</p> <p>（2）中标人应在验收合格之日起到质保期满前一个月内，进行一次现场全面检查，并写出正式报告。如发现问题应及时解决（该费用包含在报价中）。</p> <p>（3）中标人需提供负责售后服务的部门或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维修响应一般情况下 4—8 小时，终身维修。一般问题应在 48 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p>		

	<p>在一周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否则中标人应赔偿相应损失。</p> <p>3.2 安装与验收</p> <p>(1) 中标人应制定切实可行的安装方案，在规定时间内全部安装完毕，安装与施工装修交叉进行，中标人应做好必要准备工作。安装地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生产过程中采购人将对用材及工艺流程进行检查。</p> <p>(2) 中标人必须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学校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安装规章制度、文明施工、安全施工等保障措施，组织专业安装队伍，明确岗位责任制及相关负责人，杜绝安全事故。中标人应给予本项目人员投保足额意外险，因中标人行为导致的安全事故及意外，由中标人承担并赔偿所有损失。</p> <p>(3) 安装人员应服从学校相关部门的管理与协调，安装过程中应保护楼内墙壁及其它设施，及时清理包装袋等杂物，保证地面环境整洁，若造成损失应负责恢复或赔偿。</p> <p>(4) 货物验收由学校相关部门组织进行，相关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支付。验收合格后填写山东大学家具验收报告，该验收报告作为支付中标人货款的依据。</p> <p>(5) 中标方应在家具安装</p>		
--	--	--	--

	<p>后, 申请权威的第三方合法检测机构出具依据 GB50325-2010 检测的室内环保检测报告 (包含但不限于甲醛、苯、甲苯、二甲苯等有害物质, 随机抽取至少 30 个房间进行检测) 和家具检测合格报告, 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检测合格后甲方按合同付款。验收前提供, 不提供者不组织验收。</p> <p>3.3 其他服务</p> <p>(1) 投标人所带样品在确定中标人后, 样品封存, 作为实际供货时的验收标准之一;</p> <p>(2) 投标人在中标后, 在生产前须对校区宿舍及相关空间进行实地测量, 按实际空间制订家具尺寸方案, 家具尺寸方案须经用户确认后再生产;</p> <p>(3) 生产过程中采购人将不定时对用材及工艺流程进行现场检查、监督。</p>		
4	<p>★4. 其他要求</p> <p>4.1 交货期: 自签订合同后 35 日内完成所有产品供货、安装、调试, 并达到正常使用验收合格的要求。此间, 除不可抗力外, 交货时间不得顺延。</p> <p>4.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山东省威海市文化西路 180 号山东大学 (威海) 新建研究生公寓楼)。</p> <p>4.3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不少于 10 年 (含 10</p>		

	<p>年)。</p> <p>4.4 付款方式:本项目不设预付款,交付校方使用并经校方验收合格后,2025年12月31日前付合同额的50%,2026年12月31日前付合同额的45%,余款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结束后如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p>		
5	招标文件“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中的所有内容		
6	……(招标文件规定应响应或者投标人认为应响应的其他内容)		

注: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的要求,如实对应填写响应情况,如有未响应服务要求,评标委员会有权视其为负偏离;

2、请投标人在“偏离情况”一栏详细描述存在正偏离或负偏离服务要求,并标明偏离情况;

3、招标文件服务内容未做要求的,不视为正偏离。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8. 投标产品合格证明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资料

9.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项目编号：

姓名	职务	专业技 术资格	证书 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 时间	备注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或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 应 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原件扫描件。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结束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原件扫描件以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扫描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在经营活动中无行贿犯罪记录的声明函

我方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_____，但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行贿犯罪记录（查询内容：①投标人_____、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②法定代表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③项目负责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若以上声明不实，我方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备注：招标文件未要求项目负责人的，项目负责人一栏可删除。

采购诚信承诺书

_____:

我公司_____ (投标人名称)已详细阅读了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
的招标文件,自愿参加本次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做出郑重承诺如下:

一、诚信投标,材料真实。我公司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材料、投标内容均真实、合法、有效,保证不出借或者借用其他企业资质,不以他人名义投标,不弄虚作假;

二、我公司若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依法按程序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不进行无记名的、恶意的投诉,不无理取闹,不扰乱交易秩序;

三、遵纪守法,公平竞争。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哄抬价格,不排挤其他投标人,不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不向评标委员会、采购人提供利益以牟取中标;若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同意取消当场次投标或中标资格;

四、若中标后,将按照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不与采购人订立有悖于中标、成交的合同或协议;严格履行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者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若有违反以上承诺内容的行为,我公司自愿接受贵单位取消当场次中标资格、并记入信用档案、暂停一定期限投标资格、媒体通报等处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公司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5: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我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参与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1、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条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说明：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附件 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_____ (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 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 (项目编号: _____) 的采购活动并提交响应文件。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我方对前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印章): _____

年 月 日

制造商授权书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制造商名称）是生产（或者代理）（产品名称）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兹指派营业地点设在（代理商地址）的（代理商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和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活动：

一、代表我方办理在（招标文件编号）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或者代理）的产品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有约束力。

二、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人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文件共同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各项责任和义务。

三、我方兹授予（代理商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兹确认（代理商名称）或者其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我方于_____年__月__日签署本文件，（代理商名称）于_____年__月__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代理商名称（公章）：

出具授权书的制造商名称（制造商公章）：

注：本授权书为参考格式，如产品制造商有其专用文本，可根据实际情况提供，但必须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签字和盖章要求”要求。

关于（项目名称）项目的询问

（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采购活动并提交投标文件。

为此，现有如下疑问需你方答复：

- 1.
- 2.
- 3.

投 标 人： （盖单位公章）

联 系 人：

手机号码：

电子信箱：

询问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项目验收书

采购单位		中标单位				
合同金额		大写：				
项目名称						
验收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价	数量	金额
验收意见	验收小组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章）：			单位公章：		
	投标人负责人（签字）：			投标人公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1、验收书一式四联，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各一联，采购单位两联（一联留存、一联结算）；2、项目如需专业机构验收，可附专业机构验收书。